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2。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依照法定职权组织开展水务工程项目的招标、投标工作；负责在建水务项目管理工作，并按计划落实工程项目的组织实施；负责对工程质量、进度资金进行管理、检查和监督；负责水务建设项目的内外协调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北京市朝阳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区水务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朝编【2021】47号），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共设置3个班组，包括综合组、计划合同组、工程组。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支总计118243.33万元，比上年减少219128.58万元，下降64.95%。主要原因2025年无坝河口蓄滞洪区建设工程等项目资金。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年度本年收入合计61162.74万元，比上年减少219096.87万元，下降78.18%。

1.财政拨款收入60662.74万元，占收入合计的99.1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088.53万元，占收入合计的32.8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0574.21万元，占收入合计的66.3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占收入合计的0%；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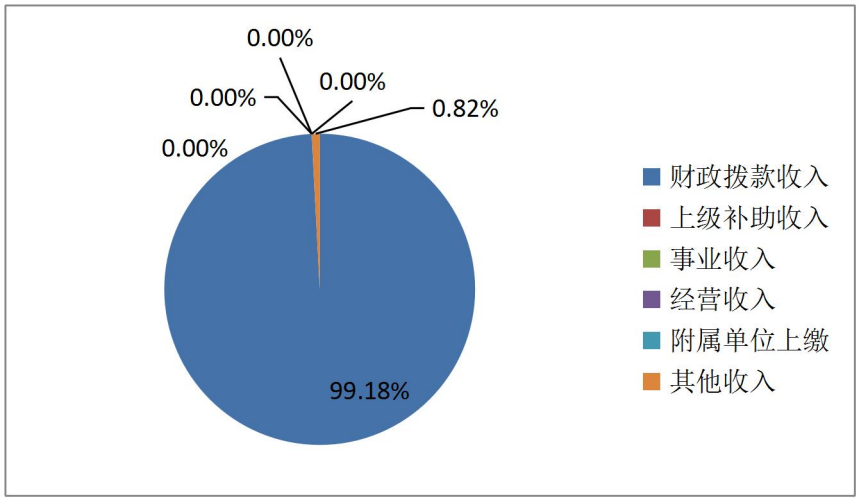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500.0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82%。

图 1：收入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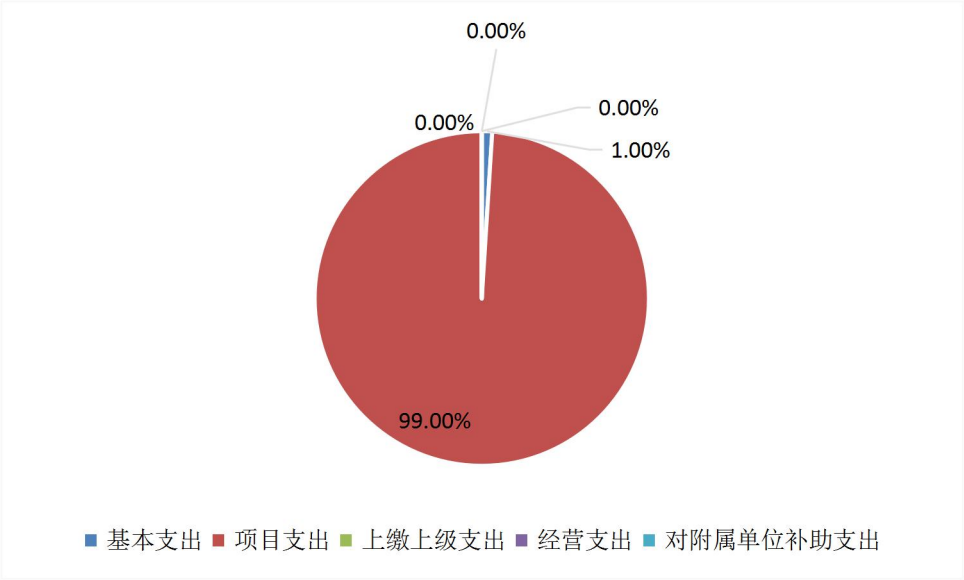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1186.35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9686.20 万元，下降 78.22%，其中：基本支出 611.27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项目支出 60575.08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9.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0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60662.7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9596.87 万元，下降 78.35%。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无坝河口蓄滞洪区建设工程等项目资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088.5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 0.37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000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4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67%；卫生健康支出 41.8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21%；城乡社区支出 7763.7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8.65%；农林水支出 11747.1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58.4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0.91万元，2025年度决算0.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0.66%。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9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66%。主要原因：用于人员教育培训方面的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年度年初预算65.63万元，2025年度决算535.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5.85%。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65.63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82.4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56%。主要原因：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基本养老保险费和职业年金。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53.03 万元。主要原因：安排坝河滨水空间一期（使馆区示范段）工程等。

3、“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2.3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0%。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2.3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1.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80%。主要原因：根据北京市统一政策缴纳人员医疗保险。

4、“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318.8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76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35.00%。其中：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2025 年初预算 318.84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763.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435.00%。主要原因：安排实施北小河（京承高速路至五环路段）滨水空间建设工程、朝阳区水源置换项目。

5、“农林水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365.4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74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6%。其中：

“水利”（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1365.4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747.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6%。主要原因：安排实施 2025 年积水点治理工程、园林绿化非常规水源置换项目。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0574.2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城乡社区支出 40574.2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1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下同）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0574.20 万元。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2025 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32052.20 万元。主要原因：安排实施坝河（驼房营闸至北小河）通航治理工程等。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2025 年初预算 0.0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8522.00 万元。主要原因：安排实施朝阳区排水管网改造提升一期工程。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00 万元。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611.27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0.00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3.15万元，比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5.04万元减少1.89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年度决算数0.00万元。2025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0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年度决算数0.00万元，比2025年度年初预算数0.07万元减少0.07万元。主要原因：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严控“三公”经费，压减公务接待相关费用。公务接待0批次，公务接待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年度决算数3.15万元，比2025年度年初预算数4.97万元减少1.8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5年度决算数0.00万元，2025年度购置（更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5年度决算数3.15万元，主要原因：继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025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3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00.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63.1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6.51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800.1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5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3%。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12 月 31 日，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3 台；单位价值 100.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各部门安排的用于培训的支出。教育部门的师资培训，党校、行政学院等专业教育干部机构的支出，以及退役士兵、转业士官的培训支出，不在本科目反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

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等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反映用不含计提和划转部分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城乡社区支出（类）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款）：反映使用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安排的农林水事务支出。

13.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14.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15.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 3

附件：2.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2025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3.北京市朝阳区水务建设管理中心2025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